**2026年期刊采购项目采购需求**

一、**供应商资格条件★（实质性要求）**

1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
2、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
3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
4、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
5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
6、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；

7、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具有有效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》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司鲜章；

注：以上提供承诺函并盖公司鲜章，承诺函格式自拟（可以分开承诺，也可以合并承诺）

## 二、采购详细技术服务要求及标准：**★（实质性要求）**

## （一）项目概述：随着知识的不断更新和学术研究的日益繁荣，期刊作为重要的学术资源和信息载体，对于满足科研人员、学生、教师等各类读者的学习、研究需求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。为了进一步提升图书馆的服务水平，优化馆藏资源结构，四川文化产业职业学院图书档案馆决定启动2025年期刊采购项目。

## **（二）本项目预算、服务范围及内容**

1.预算总金额：6万

2.学术期刊：包括自然科学、社会科学等各学科领域的专业期刊。

3.综合性期刊：涵盖新闻、文化、艺术、生活等方面的综合性期刊。

**（三）核心产品、技术（服务）及商务需求：**

1.本项目的核心产品：2026年期刊杂志

2.本项目技术需求：

（1） 供应商需提供一站式服务：期刊的征订、加工、送货、收退、结算、盖馆藏章、贴条码等所有服务，并有专人负责跟进。

（2）期刊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后3天内向采购人提供期刊征订目录(包括邮发和非邮发期刊)。包括纸本目录1份，并提供电子版目录。

（3）期刊供应商收到采购人《期刊意向订购单》之后，对停办、改名、价格变更以及无法查找的刊物应在3日内反馈给采购人，并制作能满足采购人订阅意向的《期刊征订单》交采购人签字确认后，以此作为采购人正式订购期刊品种及数量的依据。同时，期刊供应商应为采购人提供所订购期刊的详细MARC数据。

（4）采购人所订期刊如遇刊名变更或价格变动，供应商应及时告知，如出现某些期刊实际价格超出预订价格30%的情况，应及早与采购人联系，由采购人定夺是否订购后才能订购。否则，采购人有权拒收。

（5）期刊供应商负责及时配送期刊，保证每周送刊1次以上到指定地点，送刊前应预先用电话通知采购人，并提供免费卸货、搬运等服务，并经采购人指派人员签字验收后作为结算依据。每批次应附与期刊数量、刊名、价格相符的该批期刊总清单（包括这批期刊中每一包的种数、册数以及总种数、总册数等），并在每包内附该包清单（包括：刊名、册数等）。

（6）期刊供应商应对发送的期刊进行防湿和防破装卸要求的包装，以保证期刊安全运输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（7）采购人在期刊验收过程中，如发现缺刊、残刊、错刊、污损以及其他有关非正常情况，应及时向期刊供应商提出查询，期刊供应商应负责解决问题，及时补刊或退换。对采购人提出的问题，期刊供应商应于3个工作日内答复。寒暑假配送期刊时间由采购人确定并提前通知期刊供应商，期刊供应商应严格遵守时间，不得擅自更改。

（8）期刊供应商须对不符合质量和要求的期刊（错发、缺页、倒页、破损、不洁等）进行无条件调换或退货。

（9）期刊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所订期刊的完整，除停休刊以外，到刊率不得低于99%。无论由于采购人还是期刊供应商的任何原因造成缺刊，期刊供应商都应负责无偿补齐。

（10）供应商每季度提供一份未到刊清单以及刊物相关变更情况，须以书面形式说明原因，并尽快补齐未到的期刊。

（11）供应商所承诺的服务应贯彻于合同期的全过程，一旦服务质量下降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，采购人有终止合同的权利。采购人有权根据供应商的实际服务加工，供应保障能力和期刊质量等情况调整供应商采购期刊的金额及数量。对不符合采购人要求，经采购人提出拒不改进的，采购人有权中止本批次采购合同。

（12）供应商需为采购人提供专业的期刊服务系统，服务系统具有刊目数据下载、订单查询、订单上传、发货统计、期刊信息变更查询；具有畅销期刊和核心期刊检索模块。提供系统网址，户名和密码。

**三、商务要求 ★（实质性要求）**

1.交货时间：供应商应在期刊正式出版后30天内完成加工，并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2.交货地点：四川文化产业职业学院图书馆采编室。

3.售后服务：无

4.付款方式：签订合同后，采购人于10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支付合同价全款。如有特殊原因需延时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5.履约保证金：

（1）金额：本项目收取5000元作为履约保证金。

（2）交款方式：网银转账

（3）收款单位：四川文化产业职业学院

（4）开户银行：工行盐市口支行

（5）银行账号: 4402902009100055397

（6）交款时间：成交通知书发放后，采购合同签订前。

（7）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方式：若成交人履行义务符合合同约定，采购人将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行完毕后15日原路内无息退还。

（8）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：成交人不履行与采购人订立合同等情形。